

人民代表报

RENMINDAIBIAOBAO

第4952期
今日8版

2025年8月26日
星期二
农历乙巳年七月初四

国内统一刊号:CN14-0041
邮发代号:21-42
人民代表网网址:www.rmdbw.cn

客户端 视频号 公众号

常怀“三种敬畏”

■《人民日报》评论员 耿姗姗

“君子之心，常存敬畏。”中华民族自古就崇尚敬畏之道。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员干部要时刻牢记一切权力都是人民赋予的，始终敬畏人民、敬畏组织、敬畏法纪。”这一重要论述，不仅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敬畏之道的赓续与升华，更蕴含着新时代党治国的深邃智慧。“三种敬畏”从坚持党的根本宗旨、遵从党的组织制度、严守党纪国法3个方面，彰显出共产党人心中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的境界。

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人民的信任和拥护，是我们党立于不败之地的强大根基，也是每一位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强大底气。党员干部手中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理应常念群众所思所想、常虑群众急难愁盼，时常叩问自己是否做到了权为民所用、“害怕被老百姓戳脊梁骨”“害怕辜负群众的信任”……这些党员干部的心声，正体现了对人民的敬畏。有了对人民的敬畏，党员干部就会更加严谨持重、公正廉洁地运用权力去为人民谋利益。

敬畏人民，当破除官本位思想的沉疴。在决策过程中，把群众答应不答应作为“第一信号”，让深入基层的调查研究、开放透明的听证论证成为必经程序，使决策真正源于民需、合乎民意；在政策

实施中，把群众满意不满意作为“第一标准”，健全群众评价反馈机制并将其纳入干部考核体系，强化用权于民、取信于民；在监督时，把群众参与不参与活动作为“第一动力”，畅通群众监督渠道，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规范运行。当“人民”二字成为丈量权力边界的最高刻度、评判权力效用的根本标尺，任性用权便会失去滋生蔓延的心理土壤和制度空间。

我们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有着严密的组织体系和严明的组织纪律，这是我们党的一大优势。敬畏组织，本质上是尊重权力运行的组织原则与制度逻辑。它要求党员干部自觉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坚决执行组织的决策部署，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将权力的行使严格置于组织的领导、管理和监督之下。

现实中，少数党员干部把公权力当作私产，利用公权力谋取个人或利益集团、“小圈子”私利，拉帮结派、阳奉阴违，最终不仅断送了自己的前程，更严重侵蚀党的肌体。这警醒我们，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从来不是抽象的口号，而是具体的行动。党员干部既要在思想上认同组织，把个人追求融入党的事业；又要在行动上服从组织，做到令行禁止、步调一致；还要在情感上信赖组织，始终以组织为重、为组织分忧。组织是党员干部最

大的“靠山”，也是最强的“护栏”。有了对组织的敬畏，党员干部方能守住守牢拒腐防变的防线。

“法者，国之权衡也，时之准绳也。”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纪律不严，从严治党就无从谈起。”敬畏法纪，是党员干部担当作为的“护身符”，是守护权力正当和人民利益的坚实堤坝。对法纪的轻视，就是对底线的失守。法纪面前没有特殊、不容侥幸。无论是微腐败的“蚁穴”，还是巨贪的“溃堤”，皆始于对规矩的漠视、对纪律的破坏。坚守底线，不踩红线，需在“知”与“行”中筑牢防线。党员干部既要学深悟透法纪条文，明白“不可为”的禁区；更要在日常言行中恪守不渝，养成“知敬畏”的自觉。将法纪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才能抵御形形色色的诱惑、别有用心人的“围猎”，始终保持政治定力与清正廉洁。

敬畏人民、敬畏组织、敬畏法纪是相互支撑、相互作用、有机统一的整体，共同构筑起党员干部修身立德、干事创业的坚实根基。党员干部常怀“三种敬畏”，不断增强拒腐防变能力，方能在各种考验面前稳得住、不迷失，让初心不褪色、使命永在肩，真正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

人大时评
ENDASHIPING

广泛凝聚共识 描绘幸福蓝图

——西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助力“十五五”规划编制综述

■ 张宇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中央作出重大决策、制定重要文件，都深入调研，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这是我们党的一贯做法和优良传统。”

调查研究，是我们党的传家宝，是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从胜利走向胜利的谋事之基、成事之道。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承上启下的关键时期，是西藏经济高质量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编制好“十五五”规划意义重大。

今年以来，西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把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同依法履行人大职责紧密结合起来，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立足职能定位、着眼守正创新，分批深入全区7地市、64个县区、340余个乡镇街道，以实地察看、听取汇报、座谈交流、查阅资料、走访群众等形式开展调研，以人大担当作为助力全区“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高位推动谋划 筑牢规划编制坚实基础

调查研究是一项需要深谋远虑的系统性工作，必须坚持“致广大而尽精微”的方法论。

4月8日至10日，西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举办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

精神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结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启动“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工作若干重大问题调研的部署，决定采取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列出问题清单、各党组成员领题破题的方式，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一线开展调研，把群众期盼和社会关切真正挖掘出来，形成有质量、有分量的调研报告，服务全区“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将“高位推动谋划、精心组织实施”的特点充分体现。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人口、人心、人才工作决策部署，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根据“一要点三计划”工作安排，成立专题调研组全面调研全区人口、人心、人才工作开展情况。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严金海担任调研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并要求围绕“依法治藏，争取人心，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和群众基础”开展调研。

专题调研组自4月初开始，紧扣人口高质量发展、人心凝聚、人才队伍建设三项重点内容，向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各地市人大等共33家单位和部门书面征集关于人口、人心、人才工作问题线索，深入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民委等10个区直部门和拉萨市、山南市、那曲市、昌都市、林芝市5个市、25个县区、49个乡镇、12个社区、22个村居、31所学校、11所医院、7个企业和12座寺庙，共召开座谈会25场

729人次，收集到存在困难问题171个、意见建议75条。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该专题调研组利用近两周时间，先后深入昌都市边坝、洛隆、卡若、左贡、江达、丁青等县区，实地走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馆3个、历史文化展览馆1个、爱国主义主题公园1个、乡镇街道和村居（社区）12个、学校3所、寺庙3座、文化遗址2处、医院2家、国营和集体及民营企业5家，看望慰问民族团结家庭4户，召开座谈会4场，全面总结典型做法和创新举措。

专题调研活动中，各调研组始终把牢政治方向，严守纪律底线，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实施办法。

“调研期间，我们自觉转变作风，轻车简从、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给基层增加负担，直奔现场、直面问题，看变化、听介绍、访实情，努力做到真听民声、真解民情。”一位参与“全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的成员说。

坚持实事求是 确保规划目标科学合理

坚持实事求是和问题导向，是此次专题调研的鲜明特点。

(下转第二版)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开展“十五五”规划编制专题调研

本报讯 日前，在甘肃省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甘肃省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同志介绍了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十五五”规划编制若干重大问题专题调研的有关情况、特色亮点等。

据介绍，为高质量完成“十五五”规划编制，甘肃省人大常委会调研聚焦深化改革开放、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等8个课题，组织122名人大代表历时约100天，通过实地考察、座谈交流等多种方式开展。调研组在广泛收集资料、深

入学习研究、充分听取意见建议的基础上，起草完成了《关于“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若干重大问题调研报告》。同时，围绕重点建议，以附件形式提出了8个支撑性报告，形成了“1+8”报告体系。梳理出29个问题，提出56条意见建议，力求把握关键点、体现建设性。

报告指出，“十四五”以来甘肃发展态势良好，为“十五五”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十五五”时期，甘肃处于多重关键时期，需协调多方面矛盾与关系，而扩大

内需、新型工业化等将成为发展关键。同时，调研也发现甘肃存在改革开放深层次问题凸显、现代化产业体系不完善、“三农”问题突出等八大类突出问题。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报告从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促进城乡融合、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文旅融合、增进民生福祉、筑牢生态屏障、夯实安全根基、科学谋划及凝聚干事创业精气神十二个方面，提出了具体对策建议。

(张秀芸 李芳洲)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修订监督法实施办法

本报讯 (通讯员陈小平) 监督权是宪法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近日，新修订的《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经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表决通过，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

《办法》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授权制定的一部规范和保障人大常委会行使监督职权的专门法规，明确了谁监督、监督谁、监督什么、怎么监督。“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李哲介绍，《办法》不仅细化补充了监督法，增强了可操作性，还固化提升

了全省各级人大常委会在开展监督工作中积累的成熟经验，突出了河南特色。

“有些问题就是要一盯到底！”这是河南省连续开展养老服务联动监督的实践总结，也是不少市、县人大常委会的呼声。为此，《办法》增加了“常务委员会建立连续监督制度，对一些重点问题、难点问题可以连续列入年度监督工作计划，开展持续监督”的内容，以持续监督形成长效约束，进而提升监督质效，推动解决实际问题。

在监督工作中，要想真正触及问题核心，掌握真实情况，离不开各环节的协同配合。《办法》将省人大常委会定期召开

监督工作协调小组会议的成熟经验吸收到法规中，明确“各级人大常委会可以建立监督工作协调机制”，将监督力量拧成一股绳，统筹推进监督工作，让监督更加精准有力。

同时，《办法》还增加了“对执法检查发现的重大问题或者法律法规实施中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常务委员会可以依法开展专题调研、专题询问或者质询”“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特别重大问题，常务委员会可以依法组织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进行调查”“对专项工作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等内容，将监督的刚性以法规形式加以固化，增加监督的权威性、严肃性。

杭州市人大常委会修订立法听证办法

本报讯 8月22日，浙江省杭州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53次主任会议讨论通过了新修订的《杭州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听证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进一步完善立法听证程序，提升立法的民主性和科学性，促进地方立法高质量发展。

立法听证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关键举措，对提高立法质量意义重大。杭州市原有的立法听证办法于2015年通过，随着立法法、浙江省地方立法条例的修改和杭州市立法条例的出台，修订立法听证办法迫在眉睫。

修订后的办法共28条。在完善上

位法依据的同时，优化听证原则，进一步落实党中央关于“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建设节约型机关”的要求，规定立法听证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便利、节约的原则。

明确听证范围和责任主体是此次修订办法的亮点。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可以举行听证会的七种情形。如当法规草案涉及本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或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权利义务有较大影响，或涉及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或设定了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奖励，或有其他需要听证的情形

时，可以举行听证会。

《办法》还细化了听证会各个环节的操作流程和要求，明确听证会工作方案内容和公告方式，规定了听证陈述人和听证旁听人的产生办法，明确了听证会的会议流程、发言机制及要求，以及听证记录和听证报告的制作要求。《办法》对以网络会议形式举行的听证会作出特别规定，明确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听证会的，听证机构可以根据网络平台特点确定听证会程序和相关要求；听证主持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听证陈述人与公众通过网络平台进行互动交流。

(本报综合)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推动代表工作与自治州发展大局同频共振——

以代表工作新成效书写全过程人民民主新篇章

■ 本报通讯员 吴忠洋 卢晓明

近年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新修改的代表法为契机，坚持“尊重代表、依靠代表、服务代表”，把代表工作作为基础和底色，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地发挥作用、依法履职尽责，推动代表工作与自治州发展大局同频共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昌吉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突出“两个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单元建设稳健前行

昌吉州人大常委会注重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载体作用，保证人民民主权利，探索创新民主参与渠道，完善工作制度机制，有力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昌吉实践”的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昌吉州人大常委会率先在全疆出台了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昌吉实践”、开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十大行动两个综合实施意见，积

极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建设，建成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25个、实践站79个，达到看有所场、听有所处、写有经验，形成具有昌吉辨识度的标准。昌吉市在全疆率先建成首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成功迎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履职能力提升示范班的观摩指导，多次接待外事参访活动。玛纳斯县在全疆首创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云展馆，群众扫描二维码即可进入参观人大历史主题，沉浸式体验全过程人民民主。

推进县乡人大工作规范化开展。2024年以来，昌吉州人大常委会把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作为工作重点，建立州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季座谈”、常委会负责人下基层“两必访”、州县乡人大三级包联指导、乡镇(街道)人大主席(工委主任)“三亲自”工作机制，及时了解县乡人大工作情况，听取意见建议，解决实际问题，推动三级人大联动、五级代表行动。同时，采取主要领导下基层讲、工委主任进“家”教、基层人大干部到党校学、人大代表赴现场视察等方式，向基层人大印

发《昌吉州人大常委会制度汇编》，指导乡镇人大建立乡镇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乡镇人大主席团议事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制度，通过联系交流常态化、指导工作精细化、组织保障长效化、履职载体多元化，推动县乡人大工作基础更加扎实、工作作风更为务实、工作内容更有实效。

擦亮“三张名片”，人民当家作主理念直抵民心

昌吉州人大常委会坚持立足实际，扎实推进人大代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创新实践。

推行重大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昌吉州人大常委会在全区率先启动重大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建立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决策、代表票决、群众参与的工作机制，在县乡两级全面推行人大代表票决制，实现“为民做主”向“由民做主”转变。玛纳斯县票决制的创新做法和工作成效得到全国人大代表工作委员会充分肯定，并作为全疆唯一一家县级人大在全国人大

常委会召开的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视频座谈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

昌吉州人大常委会积极开展电视网络问政，印发《关于开展人大代表电视网络问政工作的指导意见》，建立向社会公开征集问题线索机制，运用视频直播、网络互动等方式，以“看一问一答一评”的形式让人大代表和群众参与到基层治理中，增强专题问政社会效果。呼图壁县连续三年开展电视网络问政直播活动，助推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小区道路路面破损等25个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以实际行动赢得群众广泛“点赞”。

持续推进“微实事”办理。昌吉州人大常委会坚持群众提、代表定、政府办、人大督的工作模式，指导县市建立“微实事”项目储备库，提高“微实事”资金使用效率，放大社会效果。“微实事”项目设立以来，精准解决城乡“八不”(灯不亮、水不通、路不平、顶不严、停不下、草不绿、树不修、扫不净)等问题1000余件，涉及资金8000余万元。“微实事”得到县市党委的大力支持和各族群众的广泛赞誉，

人大代表被人民群众称为“说话管用、办事顶用”的代表。

立足“四个推动”，持续完善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机制

昌吉州人大常委会以强化制度执行为支撑，把制度和机制作为支持和保障代表在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充分发挥作用的有效载体，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具体、现实地落到实处。

推动“两个联系”制度不断深化。昌吉州人大常委会按照工作重点，动态调整联系点和人员，细化规范联系形式、内容和要求，通过进家走访、座谈交流、电话联络等方式征求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意见建议。建立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通报机制，每季度常委会会议上通报组成人员联系情况，推动“两个联系”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实效化。

(下转第二版)

代表新担当 人大新作为